



香港 台灣 北美



我要訂閱

English



hayman. 搜尋

Q

焦點 要聞港聞 兩岸國際 娛樂 財經 果籽 飲食男女 體育 賽馬

「【日本性侵●專題】常歸咎受害人「無拼命反 ┉ 1 」 學者:法律制度文化不重視女方意願

新時間 (HKT): 2020.01.20 09:22





【更新動新聞】

日本「MeToo運動」的標誌人物、女記者伊藤詩織公開指證首相安倍晉三「御

用記者」山口敬之性侵,並循民事索償,上月獲法庭判勝訴,成為重要案例。不過即使「MeToo」運動開始已超過兩年,在日本公開經歷、名字,尋求公義的受害人寥寥無幾,而法律制度仍然傾向歸咎受害人未有「盡全力反抗」。千葉大學法律教授後藤弘子解釋,日本至今整體風氣仍然保守,公開身份討回公道須承受極大壓力,事實上伊藤詩織已被迫遷到英國居住,遭親友疏遠。她指出,日本男性仍「缺乏女性向他們說不的經驗」,無論社會文化和法律制度亦不重視女性有否表達過「同意」,增加女性尋求公義的難度。

「伊藤的案件在(日本) Metoo 運動之中很獨特,因為她公開自己的名字…… 她已無法在日本居住。」後藤弘子指出,Metoo受害人要承受莫大壓力,所以 只有極少數例子,在談「Metoo」時會說「誰是Me」(公開自己身份),3年 章 中事動一時的指控財務大臣的性騷擾案中,受害人也是匿名舉報。

. MeWe

¥

關新聞:【日本性侵●專題】伊藤詩織公開性侵經歷反遭女性謾罵 賠上事業更遭親友 疏遠

伊藤詩織指控山口敬之在2015年性侵,上月法庭判她勝訴,獲得330萬日圓(23萬港元)賠償,後藤弘子認為,此案無論是對傳媒行業,還是對所有性侵倖存者而言亦極為重要,因為展示事主「並非無從追究,而是可以起訴施暴者,爭取賠償」。她指出,2017年伊藤開記者會剖白經歷時,傳媒考慮到她無法循刑事途徑立案,以及案件的複雜性,只以小篇幅的處理,直到去年法庭完成審訊作出裁決,變相證實伊藤的指控,傳媒的態度即時轉變,大篇幅報道伊藤詩織勝訴,更有評論歡迎裁決。後藤弘子指出,傳媒的處理反映社會有聲音希望改變制度,令她感到相當驚訝和鼓舞。

但日本的社會仍然相對保守,普遍有女性「不能」反對男性的思想,女性言行偶爾被男性誤解成「同意」,「例如應約與男子喝酒,可能被解讀成同意發生性關係」,「曾經有一名女子在便利店與陌生男子交談,被解讀成同意被他親

吻等等」,後藤弘子認為,日本仍然有男性相信,「只要合乎他意願,便可以 行動」,女性有否表達過「同意」仍然不重要。

即使在法律上,女性受害者的意願也會被視為「主觀」感受,不會被考慮。反觀不少國家在處理強姦案時,會接納施暴者違反受害人意願作為指控的理據,但日本法庭會嚴謹地質問女性在事發時有否逃走、反抗,將着眼點放於她們的「反應」,而非施暴者有否違反其意願,這種處理手法對事發時醉酒、被下藥的性侵案受害人尤其不利。

後藤弘子相信,長遠而言日本需要修改法例,將性侵案焦點放在受害人的意願之上,但面對的阻力仍相當大,甚至曾經有政客向她表明不可能如此修例,令 感失望,「我不明白為何不能改變,受害人同意與否對我而言很客觀」, 法官與受害者的感受截然不同,但指摘受害人『應該這樣做、沒有這樣 』,可見其判決亦有主觀性」。

記者吳希雯

